

**徵才職稱：**教育組專案助理

**需求名額：**正取 1 名

**資格條件：**

- 1.具備越南大學中文系或語文、教育、國際交流等相關科系學士或碩士學位。
- 2.熟練中文及越文，中文須具備「華語文能力測驗」(TOCFL)3 級以上之能力。
- 3.熟練電腦文書處理作業(Word, Excel, Power Point)。
4. 口譯及同步翻譯能力及有工作經驗者尤佳。

**工作地點：**

駐越胡志明市北經濟文化辦事處臺灣教育組

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Office in Ho Chi Minh City, Education Division

Address: Room 220, 336 Nguyen Tri Phuong Street, District 10, Ho Chi Minh City

**工作內容：**

臺灣與越南教育合作交流聯繫、拜會相關事務、中文與越文翻譯、口譯、同步翻譯、辦理留學說明會、各種研討會/座談會、教育展、行政文書處理、臨時交辦事項。

**工作時間：**

星期一至星期五 08:30~17:30；有時需配合於六、日辦理活動、出差。

**工作待遇：**

薪資 300 美元-550 美元，實際支付額度面議。

**應徵方式：**

有意應徵者，請於 2018 年 12 月 10 日下午 5 時以前，備妥：

- (1)個人履歷表中文本 2-3 頁(含自述及相片)、
- (2)最高學歷證書及成績單影本、
- (3)外語能力證明影本等文件，

以電子郵件寄至「駐胡志明市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臺灣教育組」電子信箱：  
eduvietnam@mail.moe.gov.tw，並以電話(028-38349160 ext. 2201~2203)確認應徵文件順利寄達。經初審合格者，將於 12 月 14 日前通知參加面試(含口試及筆試)，12 月 23 日前通知遴選結果；獲錄取者自 2019 年 1 月 2 日開始上班。

**洽詢電話：**

Tel: 028-38349160 ext. 2201~2203

**Email:** eduvietnam@mail.moe.gov.tw

駐胡志明市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臺灣教育組

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Office in Ho Chi Minh City, Education Division

Address: 336 Nguyen Tri Phuong Street, District 10, Ho Chi Minh City, Vietnam